

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學生請假單					生輔組登錄留存聯	
年 班		學號			姓名	
請假日期 1	自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		假別 1 /佐證	☐ 病假/看診證明、收據 ☐ 喪假/訃文 ☐ 事假、身心調適假/家長證明(請自行上學校校網列印標準範本) ☐ 生理假/無須證明 ☐ 其他假別：_____		
事由						
請假日期 2	自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		假別 2 /佐證	☐ 病假/看診證明、收據 ☐ 喪假/訃文 ☐ 事假、身心調適假/家長證明(請自行上學校校網列印標準範本) ☐ 生理假/無須證明 ☐ 其他假別：_____		
事由						
家長簽章			☐ 學生和家長本人已知悉應於五個工作天內完成請假手續，「逾期」請假將依學生獎懲規定第九條第十三款懲處。請勾選，否則該假單生輔組不予受理。 日期：_____			
※學務處審核※	生輔組長審核	退件原因： ☐ 事由不明 ☐ 家長/導師未簽章 ☐ 未填寫：_____ ☐ 未附上家長證明(請自行上學校校網列印標準範本) ☐ 日期修正、塗改未給導師確認 ☐ 其他：_____				收件日期
						退件日期
	校長簽章	生輔組長簽章		學務主任簽章		
		會辦		生輔組登錄日期		

.....✂.....請勿撕開.....✂.....

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學生請假單					學生(家長)收執聯 (如未收到本聯表示未完成請假手續)	
年 班		學號			姓名	
請假日期 1	自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		假別 1 /佐證	☐ 病假/看診證明、收據 ☐ 喪假/訃文 ☐ 事假、身心調適假/家長證明(請自行上學校校網列印標準範本) ☐ 生理假/無須證明 ☐ 其他假別：_____		
事由						
請假日期 2	自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		假別 2 /佐證	☐ 病假/看診證明、收據 ☐ 喪假/訃文 ☐ 事假、身心調適假/家長證明(請自行上學校校網列印標準範本) ☐ 生理假/無須證明 ☐ 其他假別：_____		
事由						
※生輔組填寫	生輔組長審核	☐ 逾期請假：申請日期()日已逾請假日期()超過五個工作天。 備註：逾期請假，將依學生獎懲規定第九條第十三款懲處。 (如有特殊狀況導致逾期請假，請親自至生輔組說明；公假酌情處理。)				
	生輔組登錄日期		備註			

學生請假規定摘要

- 詳實填寫請假資料(班級、學號、姓名、事由、日期、節次)，且上下聯填寫內容都必須一致。事假應於事前辦妥請假手續，若臨時事故，需先向導師報備，於返校五個工作天內補繳證明銷假；病假須附看診證明、收據等；喪假需提出訃文，方可申請；女性學生每月可請一日生理假，且無須提出任何證明。
 - 經家長簽章、導師簽章，交至學務處假單放置籃，請假手續完成後上聯由學務處生輔組登錄存查，下聯送還學生存查。
 - 繳交後 3~5 日仍未收到假單收執聯，請至生輔組詢問，以利查詢追蹤請假狀況。
- 注意：請同學妥善保存收執聯，遺失概不補發，如缺勤紀錄有問題，請以收執聯為憑至生輔組處理。**